

## 臺北市政府法務局大事紀要

109年12月

- 1日 1日至31日共公布「無故不到場協商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33家(次)，提醒消費大眾注意。  
由葉消保官家豪至本市雙園國小主辦之消費者保護宣導教育課程講授「消保概念及網路消費注意事項」，計有250人參與。  
由龔簡任消保官千雅至國防部主辦之109年度第3次在職管理發展訓練講授「聰明消費，安心生活－如何保障你我消費權益」，計有200人參與。
- 3日 召開第372次臺北市政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議。
- 5日 由楊主任消保官麗萍至教育部主辦之「教育部109年鼓勵出國留遊學宣導說明會」講授「遊留學消費權益」。
- 8日 由葉消保官家豪至FB稅捐處粉專進行消保官納保官聯合直播，講授「遇到稅務及消費爭議案件該如何申請協助」，計有1,445次觀看人次。
- 9日 本局消保官與本市市場處至南機場夜市查核攤商消費資訊揭露情形並發放消保宣導摺頁。
- 10日 召開第747次本局法規委員會議。  
本局消保官與本市市場處至華西街夜市、梧州街夜市、廣州街夜市及西昌街夜市查核攤商消費資訊揭露情形，並發放消保宣導摺頁。
- 11日 臺北市政府法務局消保網上線。
- 14日 召開第1443次及第1444次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議。
- 15日 發布「信用卡爭議款申請小撇步」。
- 17日 發布消費警訊表示，智慧健身BioFit健身房無預警歇業，提醒消費者速向發卡銀行申請爭議款。  
召開記者會並發布新聞稿表示，本市動保處及本局消保官針對本市140家特定寵物業進行查核並公告查核結果。本次抽查131家，連同民眾檢舉77件，共查獲4業者違規，其中1家複查不合格，共裁罰5件，合計裁罰新臺幣46萬元。

- 本局消保官與本市市場處至寧夏夜市及景美夜市查核攤商消費資訊揭露情形並發放消保宣導摺頁。
- 17及18日，本局舉辦「集合啦!2020消保共識營」，邀集本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中央主管機關分享消費者保護辦理經驗及意見交流，凝聚消費者保護團隊意識。
- 18日 發布消費警訊表示，蛙蛙文創大量販售醫療口罩卻遲延出貨及退款消費者可評估採取司法途徑求償以保障權利。
- 23日 由楊主任消保官麗萍至內政部主辦之第4季專題演講講授「常見消費爭議案例分享」，計有92人參與。
- 24日 召開第748次本局法規委員會議。
- 發布新聞稿表示，本府地政局會同本局消保官於109年1至10月間，抽查轄內8家租賃住宅包租業者所使用之住宅轉租定型化契約，查核是否符合內政部公布之「住宅轉租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規定，初檢僅1家業者全數合格，經命限期改善後，複檢已全部改善完成。
- 本局消保官與本市市場處至延三夜市查核攤商消費資訊揭露情形並發放消保宣導摺頁。
- 25日 由葉消保官家豪至本市舊莊國小主辦之消保法治教育宣導講座講授「消保概念及網路消費注意事項」，計有40人參與。
- 配合消保處「市售乾香菇原產地標示查核計畫」。
- 28日 召開第1445次及第1446次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議。
- 29日 本局消保官與本市市場處至大龍夜市、公館夜市及士林夜市查核攤商消費資訊揭露情形並發放消保宣導摺頁。
- 配合消保處「市售乾香菇原產地標示查核計畫」。
- 30日 本局消保官與本市市場處至南機場夜市查核攤商消費資訊揭露情形並發放消保宣導摺頁。